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8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6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原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之用途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回购股份共计8,567,49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91%。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44,112,844股减少至935,545,353股。具体内容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内容。

一、依法通知债权人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涉及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二、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

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三、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申报，具体申报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庆安路2号A幢A101室-A105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申报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工作日8:30-12:00、13:30-17:30）

3、电话：0757-86256351

4、传真：0757-86252172

5、电子邮箱：zhengquan@st-sat.com

6、其他：（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3）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